

中華民國資訊安全學會 函

單位聯絡地址：80499 高雄郵政 59-26 號信箱

聯絡人：陳立妍

電話：(07) 5250558

E-mail：secretary@ccisa.org.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資訊安全學會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5 日

發文字號：(110) 資安秘字第 001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無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學會第十屆理事及監事選舉候選人推薦表 1 份，若有推薦人選，請於 110 年 2 月 26 日（星期五）前寄回本學會，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第九屆理監事任期即將屆滿，依據第九屆第十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之決議：
 - (一) 第十屆理事及監事候選名單將列入下列人選：
 1. 本屆理事及監事(含候補理監事)有意願繼續為學會服務者。
 2. 其他會員經 5 位以上會員推薦者，唯每位會員至多僅能推薦 3 人。
 - (二) 理事及監事候選人推薦書經每位推薦人簽名後需經被推薦人同意擔任候選人並簽名後始得生效。
 - (三) 推薦書完成後需於 110 年 2 月 26 日前寄至學會處理，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 二、隨函檢附第十屆理事及監事選舉候選人推薦表各 1 份。若有推薦人選，請於規定時限內（以郵戳為憑）將推薦表格填妥後寄回學會，以利後續作業。

理事長 范俊逸

中華民國資訊安全學會第十屆理監事選舉候選人推薦表

請注意：

1. 推薦人及被推薦人須在第十屆理監事選舉之日前仍為本會永久會員、正會員或團體會員代表。
2. 推薦人需簽名或蓋章。推薦人與被推薦人若未繳交常年會費者，推薦即屬無效。
3. 每一被推薦人需找五人聯署推薦，請用正楷書寫清楚。
4. 被推薦人需簽名或蓋章確認。

被推薦人姓名：

理事選舉候選人推薦表

編號	推薦人之姓名	服務單位	簽名或蓋章
1			
2			
3			
4			
5			

監事選舉候選人推薦表

編號	推薦人之姓名	服務單位	簽名或蓋章
1			
2			
3			
4			
5			

被推薦人簽章：

推薦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